

关于鹏华中证沪港深科技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暂停申购、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3 年 10 月 19 日

1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鹏华中证沪港深科技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(LOF)	
基金简称	鹏华中证沪港深科技龙头指数 (LOF)	
基金主代码	160646	
基金管理人名称	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
公告依据	《鹏华中证沪港深科技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(LOF) 基金合同》(以下简称“基金合同”)、《鹏华中证沪港深科技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(LOF) 招募说明书》及其更新(以下简称“招募说明书”)	
暂停申购起始日	2023 年 10 月 23 日	
暂停赎回起始日	2023 年 10 月 23 日	
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	2023 年 10 月 23 日	
暂停申购、赎回、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	保障基金平稳运作,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	
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	鹏华中证沪港深科技龙头指数 (LOF) A	鹏华中证沪港深科技龙头指数 (LOF) C
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	160646	012809
该类基金份额是否暂停申购、赎回、定期定额投资	是	是

注: 鹏华中证沪港深科技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(LOF) A 类基金份额场内简称为科技 LOF。

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(1) 鹏华中证沪港深科技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(LOF) 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 的主要投资市场之一为香港证券市场, 鉴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(星期一) 港股通不提供服务, 为保障基金平稳运作,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, 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上述日期暂停办理本基金的申购、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。

(2) 本基金管理人自港股通恢复提供服务之日(即 2023 年 10 月 24 日) 起恢复办理本基金的申购、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, 届时不再另行公告。

(3) 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(www.phfund.com.cn), 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(400-6788-533) 咨询相关信息。

风险提示: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 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,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、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。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, 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, 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(更新)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(更新) 等文件, 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

自己的基金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3年10月19日